

#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赣人社发〔2019〕22号

---

##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印发《江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与职称对应目录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省直管试点县（市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赣江新区管委会党群工作部，省直及中央驻赣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赣办发〔2017〕1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促进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有效衔接，减少重复评价，降低社会用人成本，扩大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范围，我们修订编制了《江西省专业技

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业技术人员取得《江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》所列职业资格的，可认定其取得相对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（有符合相应职务试行条例要求的，应符合相应职务试行条例中的学历资历条件），不需办理认定手续，不需补发职称证书。

二、用人单位可根据对应关系，按照相关任职条件、聘任程序和岗位空缺情况，聘任其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。专业技术人员可据此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。

三、已实行资格考试的专业，不再开展相应层级的职称评审、认定工作。

本通知从发文之日起执行，并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适时动态调整。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专业技术资格(职务)对照目录的通知》(赣人社发[2012]93号)同时废止。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19年6月1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# 江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目录

## 一、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中的职业资格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资格类别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1	注册消防工程师	《注册消防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2〕5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：助理工程师
2	注册安全工程师	《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02〕10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工程师
3	造价工程师	《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（建人〔2018〕67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①一级造价工程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造价工程师：助理工程师
4	房地产估价师	《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建房〔1995〕147号）	准入类	经济系列	经济师
5	注册城乡规划师 (原注册城市规划师)	《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（人社部规〔2017〕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6	注册验船师	《注册验船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6〕8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A级：工程师 ②B级：工程师或助理工程师 ③C级：助理工程师 ④D级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7	注册计量师	《注册计量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6〕40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一级注册计量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注册计量师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8	注册安全工程师	《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（应急〔2019〕8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高级注册安全工程师：高级工程师 ②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：工程师 ③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：助理工程师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资格类别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9	执业医师	《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》（卫生部令1999年第4号）	准入类	卫生系列	①执业医师：医师 ②执业助理医师：医士
10	护士执业资格	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》（卫生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2010年第74号）	准入类	卫生系列	符合《卫生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件》 护士执业资格：护理初级（士）
11	执业药师	《执业药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（国药监人〔2019〕12号）	准入类	卫生系列	主管药师或主管中药师（不适用医院）
12	注册测绘师	《注册测绘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7〕14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13	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6〕10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中级：工程师 ②初级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14	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	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（水平）考试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3〕39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高级：高级工程师 ②中级：工程师 ③初级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15	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	《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中组发〔2011〕25号）、《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6〕71号）	水平评价类		①中级：社会工作者 ②初级：助理社会工作者
16	土地登记代理专业人员职业资格（原土地登记代理人）	《土地登记代理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5〕66号）	水平评价类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经济师
17	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	《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4〕13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	工程师
18	房地产经纪专业人员职业资格（原房地产经纪人）	《房地产经纪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5〕47号）	水平评价类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房地产经纪人：经济师 ②房地产经纪人协理：助理经济师
19	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6〕51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机动车检测维修工程师：工程师 ②机动车检测维修士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资格类别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20	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5〕59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试验检测师：工程师 ②助理试验检测师：助理工程师
21	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1〕86号）	水平评价类	出版系列	①中级：编辑（技术编辑或一级校对） ②初级：助理编辑（助理技术编辑或二级校对）
22	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	《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3〕101号）	水平评价类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初级：助理经济师或经济师
23	工程咨询（投资）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工程咨询（投资）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5〕64号）	水平评价类	工程系列或经济系列	①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经济师 ②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24	资产评估师	《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社部规〔2017〕7号）	水平评价类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经济师
25	翻译专业资格	《翻译专业资格（水平）考试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3〕21号）	水平评价类	翻译系列	符合《翻译专业职务试行条例》 ①二级口译、笔译翻译：翻译 ②三级口译、笔译翻译：助理翻译
26	注册建筑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》（国务院令184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一级注册建筑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注册建筑师：助理工程师
27	建造师	《建造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2〕111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一级建造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建造师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资格类别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28	注册结构工程师	《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建办设（1997）222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：工程师 ②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：助理工程师
	注册土木工程师	《注册土木工程师（岩土）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2〕35号）、《注册土木工程师（港口与航道工程）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3〕27号）、《注册土木工程师（水利水电工程）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58号）、《勘察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（道路工程）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7〕18号）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化工工程师	《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3〕26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电气工程师	《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3〕25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	《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、（人发〔2003〕24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环保工程师	《注册环保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56号）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）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资格类别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28	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	《勘察设计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(国人部发〔2005〕84号)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(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)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冶金工程师	《勘察设计注册冶金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(国人部发〔2005〕85号)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(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)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采矿/矿物工程师	《勘察设计注册采矿/矿物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、(国人部发〔2005〕86号)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(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)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	注册机械工程师	《勘察设计注册机械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》(国人部发〔2005〕87号)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(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)		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29	注册设备监理师	《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(国人部发〔2003〕40号)、《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(人社部发〔2019〕16号)	准入类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工程师
30	税务师(原注册税务师)	《税务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(人社部发〔2015〕90号)、《注册税务师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(人发〔1996〕116号)	水平评价类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经济师

## 二、国家职业资格清理前已取得的职业资格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1	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	《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暂行规定》(人发〔2000〕123号)	工程系列	符合《工程技术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中级：工程师 ②初级：助理工程师或技术员

序号	职业资格名称	文件依据	对应职称系列	对应职称层级
2	企业法律顾问	《企业法律顾问管理办法》（人发〔1997〕26号）	经济系列	经济师
3	国际商务专业人员	《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2〕70号）	经济系列	①中级：经济师或国际商务师 ②初级：助理经济师或助理国际商务师
4	广告专业技术人员	《广告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7〕116号）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①广告师：经济师 ②助理广告师：助理经济师
5	价格鉴证师	《价格鉴证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1999〕66号）	经济系列	经济师
6	招标师	《招标采购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7〕63号）	经济系列	符合《经济专业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： 经济师
7	物业管理师	《物业管理师制度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95号）	经济系列	经济师
8	管理咨询师	《管理咨询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71号）	经济系列或会计系列	经济师或会计师
9	棉花质量检验师	《棉花质量检验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》（人发〔2000〕70号）	工程系列	工程师

---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19年6月14日印发

责任处室单位：厅专技处

校对：任如